精神病患者住院治疗费用补助

指南地址:https://www.gdzwfw.gov.cn/portal/v2/guide/11440300MB2D29079D4442169154001

事项版本：19

温馨提示1：您所下载的文档版本有极小概率会滞后于网络版本。请核对事项版本号，如发现滞后请半小时后再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2：此事项在线办理的账户可信等级需达四级以上。

基础信息

事项名称	精神病患者住院治疗费用补助	日常用语	精神，住院治疗费用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承诺办结时限	1 （工作日）	法定办结时限	10 （工作日）	到办事现场次数	0
必须现场办理原因	无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是否告知承诺制	否
实施主体	深圳市光明区民政局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是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是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是	在线预约地址	http://wsbs.sz.gov.cn/rmpc/yy/region
实施编码	11440300MB2D29079D4442169154001	业务办理项编码	无	办理形式	网上办理,窗口办理
基本编码	442169154001	联办机构	残联,残联,残联	事项版本	19
实施主体编码	11440300MB2D29079D	网办深度	Ⅳ级	委托部门	无

跨域通办

通办类型	通办区域	通办形式
跨境通办	澳门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别行政区、台湾省	全程网办
跨省通办	全部境内地区	全程网办
省内通办	广州市、韶关市、深圳市、珠海市、汕头市、佛山市、江门市、湛江市、茂名市、肇庆市、惠州市、梅州市、汕尾市、河源市、阳江市、清远市、东莞市、中山市、潮州市、揭阳市、云浮市	全程网办
市内通办	罗湖区、福田区、南山区、宝安区、龙岗区、盐田区、龙华区、坪山区、光明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	全程网办

审批信息

行使层级	县级	权力来源	无
审批服务形式	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	业务系统	深圳市公共审批平台

审批结果

无

受理范围

服务对象	自然人
面向自然人事项主题分类	残疾人
面向自然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受理条件

1.经深圳市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确诊患有精神类疾病的光明区户籍居民；2.因病情加重经诊断需住院治疗，本人或家庭无力承担住院治疗费用。

办理流程

网上办理流程

1.申请。申请人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提出申请，上传电子材料，需提交原件的材料可采取邮寄的方式。
2. 受理（即时）。自接收申请材料之日起即时作出受理或不予受理决定。符合申请条件，且材料齐全、格式规范、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并以短信方式告知受理结果；申请材料不齐全，退回材料告知补齐；格式不规范、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不予受理。
3.审核（即时）。由户籍所在地社区公共服务站受理，街道残疾人联合会审核，即时作出审核决定。
4.审批（1个工作日）。区残疾人联合会组织评估，出具评估结果，评估通过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
5.办结（即时）。审批通过后，由区残联拨付补贴至申请人账户，审批不通过的，将申请材料退回。
6送达（即时）。审批结果以短信方式告知申请人。 注：评估环节为特殊环节，时限为30个工作日，不计入承诺办理时限内。通知三次评估未到场的，视为自动放弃申请。

线下办理流程

1.申请。 申请人向户籍所在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
2. 受理（即时）。自接收申请材料之日起即时作出受理或不予受理决定。符合申请条件，且材料齐全、格式规范、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并以短信方式告知受理结果；申请材料不齐全，退回材料告知补齐；格式不规范、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不予受理。
3.审核（即时）。由户籍所在地社区公共服务站受理，街道残疾人联合会审核，即时作出审核决定。
4.审批（1个工作日）。区残疾人联合会组织评估，出具评估结果，评估通过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
5.办结（即时）。审批通过后，由区残联拨付补贴至申请人账户，审批不通过的，将申请材料退回。
6送达（即时）。审批结果以短信方式告知申请人。 注：评估环节为特殊环节，时限为30个工作日，不计入承诺办理时限内。通知三次评估未到场的，视为自动放弃申请。

步骤

1 收件　　时限：即时　　审批人：社区残联专干

办理结果：1.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场告知申请人不予受理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2.申请事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应当场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并在受理通知书上告知申请人向相关行政机关提出申请；3.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4.不能当场审查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收件通知书，五日内审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包含具体补正要求的一次性告知通知书；5.能当场判断申请材料需要补正的，应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审批标准：
1.核对申请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2.依据办事指南中材料清单逐一核对是否齐全；3.核对每个材料是否涵盖材料要求中涉及的内容和要素。

2 受理　　时限：即时　　审批人：社区残联专干

办理结果：1.能当场受理或通过当场补正达到受理条件的，直接进入受理步骤，当场出具受理通知书；2.根据一次性告知通知书内容进行补正后达到受理条件的，出具决定受理通知书；3.收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收到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的，从收件之日起即为受理。

审批标准：
1.核对申请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2.依据办事指南中材料清单逐一核对是否齐全；3.核对每个材料是否涵盖材料要求中涉及的内容和要素。

3 审查　　时限：3　　审批人：街道残联工作人员

办理结果：提出初步意见，转入决定步骤。

审批标准：
1．该未开放档案内容是否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2. 该未开放档案是否涉及《各级国家档案馆馆藏档案解密和划分控制使用范围的暂行规定》第七条规定。

4 决定　　时限：4　　审批人：区残联工作人员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国家未开放档案利用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 2.申请不符合国家未开放档案利用规定的，不准予行政许可。

审批标准：
复核审查步骤阶段提出的初步意见。

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依据	材料形式	材料要求	材料下载	其他信息
1	光明区户籍重性精神病患者送院治疗申请表		原件：1 复印件：0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申请表格文书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纸质材料规格：A4 是否免提交：否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填报须知：填写完整，字迹清晰，申请人签字，提交原件。 来源渠道：申请人自备 备注信息：填写完整，字迹清晰，申请人签字，提交原件。

2	居民户口簿 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原件：0 复印件：0 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件证书证明 材料形式：电子化 是否免提交：是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填报须知：核验原件，提交复印件。 来源渠道：政府部门核发 备注信息：居民户口簿
3	光明区户籍精神病患者住院治疗费用补助申请表	原件：1 复印件：0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申请表格文书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纸质材料规格：A4 是否免提交：否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填报须知：填写完整，字迹清晰，申请人签字，提交原件。 来源渠道：申请人自备 备注信息：填写完整，字迹清晰，申请人签字，提交原件。
4	居民身份证 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原件：0 复印件：0 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件证书证明 材料形式：电子化 是否免提交：是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来源渠道：政府部门核发 备注信息：居民身份证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原件：0 复印件：0 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件证书证明 材料形式：电子化 是否免提交：是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来源渠道：政府部门核发 备注信息：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6	深圳市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	原件：1 复印件：0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件证书证明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是否免提交：否	示例样本	填报须知：核验原件，提交复印件。 来源渠道：其他 备注信息：核验原件，提交复印件。
7	出院小结	原件：1 复印件：0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件证书证明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是否免提交：否	示例样本	填报须知：核验原件，提交复印件。 来源渠道：其他 备注信息：核验原件，提交复印件。
8	医院收费票据	原件：1 复印件：0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其他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是否免提交：否	示例样本	填报须知：提交原件。 来源渠道：其他 备注信息：提交原件。

说明： 已关联电子证照 表示该材料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表示该材料可以免提交，办事无需提交原件

温馨提示：空白表格和示例样本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收费项目信息

不收费

设定依据

设定依据1	法律法规名称	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光明区户籍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费用补助办法》的通知（此文非主动公开）

	依据文号	深光残〔2021〕4号
	条款号	第三条
	颁布机关	深圳市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日期	2021-01-08
	条款内容	精神残疾人经诊断需住院进行精神疾病专科治疗的，可申请住院治疗费用补助。
设定依据2	法律法规名称	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光明区户籍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费用补助办法》的通知（此文非主动公开）
	依据文号	深光残〔2021〕4号
	条款号	第四条
	颁布机关	深圳市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日期	2021-01-08
	条款内容	精神残疾人在广东省内具有精神疾病治疗资质的医疗机构治疗的，均可纳入住院治疗费用补助范围。
设定依据3	法律法规名称	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光明区户籍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费用补助办法》的通知（此文非主动公开）
	依据文号	深光残〔2021〕4号
	条款号	第五条
	颁布机关	深圳市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日期	2021-01-08
	条款内容	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费用补助范围包括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期间产生的用于治疗精神疾病的检查费、医药费、治疗费、床位费等单病种治疗费用，其他如伙食费、陪护费及 与治疗精神疾病无关的费用不列入补助范围。
设定依据4	法律法规名称	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光明区户籍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费用补助办法》的通知（此文非主动公开）
	依据文号	深光残〔2021〕4号
	条款号	第六条
	颁布机关	深圳市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日期	2021-01-08
	条款内容	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费用补助主要是指对扣除各类医疗保险报销后个人自费部分予以补助，补助金额每人每月不超过 3500 元，最高补助金额每人每年不超过 21000 元。
设定依据5	法律法规名称	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光明区户籍精神残疾人住院治疗费用补助办法》的通知（此文非主动公开）
	依据文号	深光残〔2021〕4号
	条款号	第七条
	颁布机关	深圳市光明区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日期	2021-01-08
	条款内容	无生活自理能力、无生活来源或监护人无监护能力的精神残疾人申请住院治疗费用补助的，住院治疗期间产生的 所有费用（含精神疾病单病种治疗费用、伙食费、陪护费及一 般躯体疾病治疗费用）均可纳入补助范围，实行全额补助。

法律救济

行政复议

部门：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
电话：0755-82485000
网址：http://www.cjr.org.cn/index.htm

行政诉讼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深盐路2088号
电话：0755-25228836
网址：https://ssfw.gdcourts.gov.cn

咨询方式与监督方式

咨询电话：0755-27434906

咨询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

咨询网址：http://www.gdzwfw.gov.cn/zxts/

投诉电话：0755-12345

投诉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夏二路光明商会大厦1812室

投诉网址：http://www.gdzwfw.gov.cn/zxts/complaint.html

办理窗口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738775、0755-27730200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无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1380731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无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408902、0755-27404486、0755-27433833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325;B660;B662;B663;B663路在“光明供电所”站下，步行500米至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翠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甲子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甲子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73815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61在甲子塘居委会站下车，往甲子塘社区居委会方向前行50米到甲子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红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红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3193561、0755-27182521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769公交车到“红星文化广场站”下车步行100米至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红星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窗口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新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新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9752991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B663在“新陂头市场”站下，步行至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新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将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将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66683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38路;M217路;M216路；630路；635路；325路；M234路；M256路，将石站下车右转直行将石股份有限公司，抵达光明区马田街道将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蓢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蓢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26398、0755-21023302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48在“通州工业园”站下，向东步行100米至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蓢居委会大楼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88211304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61在“公明塘尾站”下车，往塘尾居委会方向前行500米到塘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3191206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56路到“马山头综合市场”站下车，步行100米至马山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玉律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玉律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72663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B658、M215-218、M250、M256、M341、M442到“玉律旧村”站下，步行至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玉律社区行政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便民服务中心1-3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甲子塘社区便民服务中心1楼1-3窗口
办公电话：0755-23191408
办公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61在“凤凰办事处”站下，步行至凤凰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迳口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迳口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436670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无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3466880、0755-27405379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B958、B959、B960、B963、M215-218环线、M451等在“凤凰居委会”站下，步行100米至凤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竹园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竹园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3427931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38、m455路在“根竹园花园”站下，步行至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竹园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81767305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B663在“圳美路口”站下，步行400米到圳美社区工作站；乘坐B963在“石介头微巴场站”站下，步行749米至圳美社区工作站；乘坐B927在“石介头微巴场站”站下，步行749米至圳美社区工作站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3244743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B946，B959到“田寮公园”站下，步行至田寮小学对面田寮党群服务中心；乘坐M366，B972在“玉塘街道”站下，步行至田寮小学对面田寮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22444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18、M411、M462、M490、M532（原B722)、720、B662、B663、B926，到“光明区中心医院”站下车，步行约50米至光明社区工作站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432128、0755-27406850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532至白花村口，步行至富民大道尽头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3427603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乘坐M238、M455路公交车在福庄花园站下车步行50米抵达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437347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325在“碧眼社康”站下，步行至碧眼新村200号，碧眼社区综合服务大楼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75303、0755-29905006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410,在“塘家第一工业区站”下，反方向步行300米至塘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70007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529,在“东坑东长路口站”下车，往东坑居委会方向前行500米到东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西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西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13079、0755-27126398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16路在“西田公园”站下、M215路在“西田社区”站下、B899路在“志康路”站下，B784路在“西田村”站下、B718路在“西田社区”站下、B723路在“西田社区”站下、P592路在“西田大桥南”站下，步行至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西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16570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720在“楼村居委公交站台”下，行至村委门口绘猫路38号办公大楼信息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1023927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无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81823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B926、M215-218、M216、M525在长圳公园站下，步行50米至长圳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404486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325在"光明加油站"下，步行至东周社区工作站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下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下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60209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15，"李松蓢路口"公交站下（或者乘坐M248"台均科技有限公司"公交车站下），步行至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下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110718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M261路、机场5线、B659路、M215-M218环线、M234路、B658路、M337路、口岸观光线(观光3线)、M436路、B868路、M410路、M411路、M415路、723路公交车，在"合水口居委"站台下车，往松岗方向步行50米抵达合水口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公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公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27738747、0755-27116982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629路;m238路;m248路;m256路;m284路;m455路;m529路在"公明老街"站下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综合业务窗口1-3号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服务大厅1-3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88211304
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位置指引：搭乘公交：乘坐B718路公交车在上石家市场公交站下车，或乘坐b720路、b960路、m366路、m411路公交车在下石家路口公交站下车；步行至光明区马田街道石家社区上石家安佳工业园6栋党群服务中心